证券代码：836346　　证券简称：亿玛在线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

本次变更的公司会计政策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衔接规定，公司应按照新金融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企业比较财务报表的信息与本准则不一致的不需要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整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影响。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统一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9 年度及以前年度的损益、资产总额、净资产等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应当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企业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期按新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 2018 年比较期间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